

证券代码：600265

证券简称：ST 景谷

公告编号：2025-056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召开。公司应到独立董事 3 名，实到独立董事 3 名，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黄华敏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，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管理制度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：公司向控股股东借入资金，是为了支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，不存在重大风险。本次借款利率为 3.00%/年，利率水平未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，且公司无需提供抵押或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一致同意以上议案，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。

详情可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7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7 日